枣庄市山亭区残疾人联合会
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方机构名称（盖章）

项目主评人（签名）

2025 年 12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3
（二）项目绩效目标.....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5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5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6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9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13
（一）综合评价结论.....13
（二）指标分析.....14
（三）过程指标分析.....16
（四）产出指标分析.....20
（五）效益指标分析.....22
四、项目实施成效.....30
（一）社会效益显著，残疾人生活质量与社会融入度双提升.....30
（二）可持续影响凸显，为残疾人事业长远发展筑牢根基.....31
（三）服务质量过硬，服务对象与合作机构认可度高.....32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33
（一）核心问题梳理.....33
（二）问题根源分析.....34
六、相关建议.....35
（一）强化精准施策，提升特殊群体服务质量.....35
（二）健全长效机制，强化项目可持续保障能力.....36
（三）深化协同创新，提升服务体系整体效能.....36
（四）聚焦提质增效，完善残疾人就业帮扶体系.....37
七、评价人员组成.....38

枣庄市山亭区残疾人联合会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强残疾人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作为核心目标，以国家及地方残疾人事业发展相关政策为指导，聚焦残疾人康复、托养、培训、无障碍改造等核心需求，通过整合资源、规范管理，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残疾人服务保障体系，切实提升残疾人事业发展水平，打造残疾人服务保障的枣庄样板。

2.项目主要内容。

枣庄市山亭区残疾人联合会围绕残疾人事业发展关键领域，使用中央、省级补助资金开展系列服务工作。具体包括7岁以上残疾人及0-6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残疾人托养服务、实用技术及职业技能培训、无障碍改造、励志助学等项目，通过与专业康复医院、培训学校等机构合作，为残疾人群体提供专业化、个性化服务，同时规范资金使用与项目管理，确保各项服务落地见效。

3.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精准服务”的理念，严格遵循党组会议决策机制，规范遴选服务承接机构，签订相关服务协议，有序推进各项工作。2024年，中央及省级、市级补助资金共计270.11万元(其中:中央财政162.49万元、省级63.55万元、市级44.07万元)均足额到位，各项服务按计划逐步开展，康复服务覆盖各类残疾人群体，培训、助学等项目有效落地，仅部分项目存在支付进度滞后情况。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4年度预算安排资金270.11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70.11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151.8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56.23%。资金支付严格履行国库集中支付流程，通过党组会议研究分配，主要用于康复救助、托养服务、技能培训、无障碍改造、励志助学等指定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聚焦残疾人群体最直接、最现实的需求，通过完善康复服务体系、强化技能培训支持、优化生活保障条件，全面提升残疾人康复率、就业率和生活质量，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推动残疾人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增强残疾人群体的

获得感与幸福感。

2.年度目标。

（1）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完成7岁以上残疾人康复服务、0-6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残疾人托养服务、实用技术及职业技能培训、无障碍改造等既定数量任务；励志助学覆盖8名残疾学生。

时效目标：各项服务及资金支付在2024年度内按计划完成。

质量目标：康复服务覆盖率≥95%；培训、托养等服务符合既定标准；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2）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有效改善残疾人身体机能和生活质量，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与社会融入；提升本地残疾人服务保障能力。

可持续影响目标：建立规范高效的项目管理与服务机制，带动康复、托养等专业服务机构发展，形成可持续的残疾人服务模式。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残疾人及其家属、合作机构满意度≥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对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全面核查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规范性和实施成效，总结项目管理与实施中的经验，精准识别存在的问题及根源，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推动提升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保障残疾人事业发展。

2.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枣庄市山亭区残疾人联合会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涉及预算资金270.11万元。

3.评价范围

（1）绩效目标与战略发展规划的适应性;

（2）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

（3）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

（4）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

（5）需要评价的其他内容。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目的性与系统性相结合、全面性与精简性相结合、科学性与可操作性相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

结合的原则。

2.评价重点。

①项目目标与预期成果：首先，我们需要明确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的目标是什么，以及预期的成果是什么。评价时应关注项目是否按照既定的目标顺利进行，以及是否能够达到预期的成果。

②数据质量与准确性：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的主要任务是收集和整理经济数据。因此，评价时应关注数据的质量是否达到要求，数据是否准确反映了实际情况，以及是否存在数据遗漏或错误。

③项目执行与管理：评价的重点之一是项目的执行和管理情况。这包括评估项目是否按照既定的计划和流程进行，是否有效地管理和监督了项目的实施，以及是否及时解决了项目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④资源利用与效率：评价的重点之一是项目是否有效地利用了资源，以及资源的利用效率如何。这包括评估项目是否合理分配了人力、物力和财力资源，以及资源的使用是否达到了最大化的效益。

⑤影响与效益：评价的重点之一是项目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以及带来的效益。这包括评估项目是否对经济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是否提高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以及是否对相关

行业和领域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综上所述，评价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时，我们应该重点关注项目目标与预期成果的实现、数据质量与准确性、项目执行与管理、资源利用与效率以及项目的影响与效益等方面。这些评价重点将有助于全面了解和评估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的成效和价值。

3.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同一评价对象处于不同实施阶段时，指标权重应体现差异性，其中，实施期间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

我们根据现在所了解的项目实际情况，以财政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为基础，分别设定了适用的个性指标，进而对指标体系进行了调整完善。

4. 评价标准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秉承“以结果为导向”的理念，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根据项目内容和特点，结合实际情况按照“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设置4个一级指标，同时，在一级指标下设置“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

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6个二级指标及20个三级指标，按照不同权重对项目绩效进行量化评价。

项目按照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项一级指标分别下设相应的二级和三级指标进行绩效评价。评分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和差四个等次。满分100分，分数在90分(含90分)以上评优秀；分数在80(含80分)-90之间评良好；分数在60(含60分)-80分为中；60分以下评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要求及项目具体情况，本次2024年度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日程计划如下:

1、5个工作日，向枣庄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及具体实施单位沟通，做好前期调查，并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

2、5个工作日，拟订项目实施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和枣庄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及具体实施单位充分交流、研究、修改评价实施方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组织评价前培训;

3、5个工作日，评价组对项目进行现场核查评价、询问查证、座谈、问卷调查等；现场评价具体工作包括:

（1）基础数据的收集与整理

基础资料收集主要通过与项目主管部门的相关项目主管科室取得联系，收集项目管理资料、项目实施方案、工作计划等与业务相关文件资料、以及项目支出财务资料等，尽可能了解主管部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开座谈会

通过座谈会的方式与主管部门审计科、财务科及项目相关科室的领导、财务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交流，听取各方人员对项目实施情况的陈述与分析，总结项目实施成果和存在的不足，并针对项目实施情况及预算资金支出提出问题，及时与相关领导进行有效沟通、洽谈，听取意见和建议，从而为后面进行绩效评价和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奠定坚实的基础。

（3）实地调研

通过赴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现场核实项目的实施情况，对项目进行实地测评，查看其资金使用情况。并在反复沟通中了解预算资金管理方法、项目实施过程存在的问题和实施成果，查看财政预算资金收付凭证，核实款项报账手续、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与产生的效益，使绩效评价量化指标更充分，也确保绩效评价与项目的衔接度更高。

（4）问卷发放

我们为了充分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及效果，针对具体项目

设计了调查问卷，每个项目问卷数量为20份。采用现场调查的方式，通过实地调研模式进行下发，调查对象为辖区居民，主要调查受益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4、5个工作日，评价组汇总整理资料、评价分析、撰写评价报告，形成初稿；具体工作包括:

（1）数据整理分析

现场评价之后我们对所收集到的统计数据和调查数据进行分析计算。我们首先将收集到的资料、数据根据评价分析的要求进行汇总，形成汇总资料库，之后对评价资料、调查问卷进行多轮复核，逻辑查错，清理，分类，形成评价个性资料库。

（2）赋值打分及结果分析

在将数据资料汇总结束后，我们召集全部参与绩效评价的人员，并根据评价资料库、指标体系，对各项目进行赋值打分。之后讨论形成绩效评价分析结果、评价结论、经验教训和建议。参照财政部的绩效评价评价规程，将得分分为四个级别:优(成效显著)、良(成效明显)、中(成效一般)、差(成效较差)。

（3）报告撰写

依据综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形成报告初稿后，交由所内进行三级复核；送项目部门征询意见；送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审核。

5、3个工作日，项目组根据各方提出的意见，对评价报

告修改和完善，形成评价报告终稿，在规定时间提交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

6、归集档案

对本项目的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绩效评价报告等进行妥善地处理，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2.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技术方法主要有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政策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应当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评价时可根据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拟采取以下几种方法。

①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②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③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预算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④邀请相关专家对较难量化的指标进行分析研究，通过磋商、调研、协调最终确定该类指标的标杆值、评分标准和统计口径。

⑤对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访谈、座谈等形式的调研，了解其对项目的看法和建议，分析其对项目的满意度，直接反映项目的现实状况和具体效果。

⑥其他能为评价结果提供支撑的方法。

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本次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进行评价。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8.00 分，得分率 88.00%，评价结果为“良”。项目整体符合残疾人事业发展政策要求，绩效目标设定与核心需求契合，资金足额及时到位，业务管理与财务管理总体规范，各项服务产出基本达到预期，有效改善了残疾人群体的生活质量，产生了积极的社会效益。但在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质量控制、预算执行时效、财务监控等方面仍存在不足，需进一步优化提升。

枣庄市山亭区残疾人联合会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00	10.00	100.00%
过程	30.00	23.00	76.67%
产出	30.00	28.00	93.33%
效益	30.00	27.00	90.00%
合计	100.00	88.00	88.00%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项目决策满分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00%；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2个二级指标，下设5个三级指标。

项目决策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00%
资金落实（3分）	资金到位率	1	1	100.00%
	到位及时率	2	2	100.00%
合计		10	10	100.00%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的①项目是否与国家及地方残疾人事业发展政策相符；②是否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或预算。用以反映项目立项的必要性与合规性。

经核查，该项目项目涵盖康复、托养、培训、无障碍改造等，与残疾人事业发展政策高度契合；资金分配及项目实施均通过党组会议研究，纳入年度预算，两项均符合要求，得满分。

（2）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 2 分，得分 2 分；主要评价项目①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如服务人数、覆盖率等）是否与资金文件要求一致；②是否清晰明确、可衡量。用以反映项目目标与任务的匹配度。

经核查，该项目绩效目标围绕残疾人康复、就业、生活保障等核心需求设定，与枣财社指等资金文件要求一致，且明确服务对象及项目内容，目标清晰可衡量，得满分。

（3）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 3 分，得分 3 分；主要评价依据①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为可量化、可考核的具体指标（如康复服务人数完成率）；②指标值是否与年度任务数及预算资金相匹配。用以反映绩效目标的可操作性。

经核查，项目各项资金支出均对应具体服务指标（如康复救助资金对应残疾儿童康复人数、助学资金对应救助学生人数），指标与预算资金精准匹配（如 3.4 万元励志助学资金对应 8 名学生），量化清晰、可考核，得满分。2.资金落实

（1）资金到位率

该指标 1 分，得分 1 分。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到位资

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用以反映资金对项目的保障程度。

经核查，该项目中央及省级、市级补助资金共计270.11万元（其中：中央财政162.49万元、省级63.55万元、市级44.07万元）均足额到位，无缺口，到位率100%，得满分。

（2）到位及时率

该指标2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的比率。到位及时率=（规定时间内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用以反映资金落实的及时性。

该项目资金均在年度内按预算计划及时到位，且通过党组会议及时研究分配（如7月9日研究预算指标分配、10月29日研究助学资金支付），无延迟到位情况，及时率100%，得满分。

（三）过程指标分析

项目过程满分30分，得分23分，得分率76.67%。包括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2个二级指标，下设8个三级指标。

项目过程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业务管理（1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5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4	80.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3	6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2	2	100.00%
财务管理（12分）	财务制度健全性	3	3	33.3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40.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2	50.00%
合计		30	23	76.67%

1.业务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4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①是否制定或具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规程等业务管理制度；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制度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目1.具备基础业务管理制度：从资金支付流程（国库集中支付）、项目决策机制（党组会议研究）来看，存在隐性的管理规范,但未明确提及制定专门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规程》等成文制度，制度完整性不足；2.现有管理规范均符合国家财务、残疾人事业相关政策要求，合法性、合规性达标；综上，仅符合一项核心要求，扣2分，最终得2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5分，得分4分；主要评价项目①是否按制度规定遴选服务承接机构、签订合同、组织培训与康复服务；②项目

过程性资料（如服务记录、培训花名册、托养协议等）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③是否对项目实施进行必要的监督检查。用以反映业务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

实施单位项目 1.服务承接机构（如康复医院、培训学校）遴选合规，均签订相关协议；2.过程性资料（如会议纪要、支付凭证）齐全归档；3.未明确提及专项监督检查机制，扣 1 分，最终得 4 分。

（3）项目质量可控性

该指标 5 分，得分 3 分；主要评价项目①是否设定明确的服务质量标准（如康复训练时长、托养服务内容等）；②是否采取现场检查、满意度回访、阶段性评估等措施对服务质量进行控制。用以反映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控制能力。

该项目 1.明确康复、培训、改造等服务质量标准（如无障碍改造项目按规范实施）；2.未提及满意度回访、阶段性评估等质量控制措施，仅通过会议研究推进项目，扣 2 分，最终得 3 分。

（4）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该指标 2 分，得分 2 分；主要评价项目①资金分配方案是否依据明确（如按人头、按地区）；②分配结果是否公开、公平。用以反映资金配置的科学性与透明度。

经核查该项目资金分配依据残疾人群体需求(如康复资金

向残疾儿童、精神病人倾斜），通过党组会议集体研究确定，分配过程公开公平，无不合理情况，得满分。

（5）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2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预算金额的比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用以反映预算执行的进度与效率。

2024年各项预算资金支出151.88万元（如康复、助学、培训等资金均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完成），预算执行率56.23%。

2.财务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3分，得分3分；主要评价项目①是否制定或具备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办法；②办法是否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财务制度规定。用以反映财务制度的规范程度。

该项目资金支付均履行党组会议决策、财务审批程序（如每次资金支付均经会议研究），符合国家财务制度及残联财务管理要求，制度健全，得满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5分，得分5分；主要评价项目①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使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重大支出是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用以反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该项目 1.资金拨付均有完整审批手续（如国库集中支付流水显示支付凭证编号、收款人信息齐全）；2.严格按预算用途使用(如康复资金用于医疗救助、助学资金直接支付给学生)，无截留、挪用等情况；3.重大支出均经党组会议集体决策，合规性达标，得满分。

（3）财务监控有效性

该指标 4 分，得分 2 分；主要评价项目①是否建立资金使用台账或信息系统，动态监控资金流向；②是否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财务检查，确保资金安全、规范。用以反映对资金运行的监控力度。

该项目 1.建立资金支付台账（国库集中支付流水详细记录资金流向）；2.未提及定期财务检查机制，仅通过会议推进资金支付，扣 2 分，最终得 2 分。

（四）产出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满分 30 分，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33%；包括项目产出 1 个二级指标，下设 4 个三级指标。

项目产出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产出（30分）	数量指标完成率	10	9	90.00%
	完成及时性	4	3	75.00%
	质量达标率	12	12	100.00%

	成本节约率/资金变动率	4	4	100.00%
合计		30	28	93.33%

1.数量指标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9分。该指标主要①7岁以上残疾人康复服务人数完成率；②0-6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人数完成率；③残疾人托养服务人数完成率；④实用技术及职业技能培训人数完成率；⑤无障碍改造户数完成率。用以反映各项具体产出任务的完成情况。

该项目各项产出任务均按计划完成(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覆盖多家医院及监护人、实用技术培训资金支付给培训机构)，仅无障碍改造项目涉及2021年尾款支付，完成进度略滞后，按比例扣1分，最终得9分。

2.完成及时性

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分。该指标主要各项服务或项目是否按计划时间节点启动并完成支付。用以反映项目执行的时效性。

该项目绝大多数项目未在2024年度内及时完成支付，仅2021年无障碍改造尾款延迟至2025年1月支付，扣1分，最终得3分。

3.质量达标率

该指标分值12分，评价得分12分。该指标主要①康复服

务覆盖率是否≥95%；②培训、托养等服务内容是否符合既定标准；③项目验收（如辅具适配、无障碍改造）合格率。用以反映产出成果的质量水平。

该项目1.康复服务覆盖各类残疾人群体，覆盖率超95%；2.培训、托养等服务均由专业机构承接（如职业培训学校、康复医院），符合服务标准；3.无项目验收不合格记录，达标率100%，得满分。

4.成本节约率/资金变动率

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偏离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用以反映项目的成本控制能力。

该项目各项项目均在预算范围内完成支出，无成本超支情况，部分项目存在合理节约（如书画装裱费用按预算执行），成本控制有效，得满分。

（五）效益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满分30分，得分27分，得分率90.00%；包括：项目效益1个二级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10	9	80.00%
	可持续影响	10	9	8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	90.00%
合计		30	27	80.00%

1.社会效益。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9分。该指标主要①项目是否有效促进了残疾人身体机能恢复或生活质量提升；②是否促进了残疾人就业或社会融入。用以反映项目对社会发展的积极影响。

（1）有力促进残疾人身体机能恢复，生活质量显著提升

项目聚焦残疾人康复核心需求，构建了全方位、多层次的康复服务体系，有效改善了残疾人身体机能，大幅提升了其生活自理能力与幸福指数。一是精准开展残疾儿童康复服务，为173名残疾儿童提供优质康复训练，针对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不同残疾类型，定制个性化康复方案，涵盖功能训练、辅助器具适配等服务，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增强其自理及社会参与能力，助力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目标。二是强化辅助器具适配保障，为190名听力残疾人精准适配助听器，为行动不便残疾人发放轮椅等辅助器具134台，通过专业评估、定制适配等环节，切实解决残疾人日常出行、沟通等难题，让残疾人“能走出去、能听清楚”，基础生活需求得到有效满足。三是推进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完成75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针对残疾人居家生活痛点，实施坡道修建、卫生间扶手安装、智能护理设备配置等改造内容，

彻底解决残疾人“出门难、如厕难、洗澡难”等问题，极大提升了居家生活的安全性与便捷性。四是完善普惠性康复服务网络，依托10家“如康家园”品牌载体，为230名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康复理疗等一站式服务，同时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让残疾人在接受服务的过程中吃得放心、过得舒心，全方位改善生活品质。

（2）有效推动残疾人就业增收，社会融入深度拓展

项目以“赋能增收、融入社会”为目标，通过技能培训、岗位开发、模式创新等举措，打破残疾人就业壁垒，拓宽社会融入渠道，营造了关心关爱残疾人的良好社会氛围。一是开展精准技能培训，依托“如康家园”常态化组织居家手工编织、家政服务、豆制品加工等实用性强、门槛低的技能培训，累计培训残疾人200余人次；创新开设“田间课堂”“车间实训”，强化实操技能培养，培育残疾人创业骨干6名，为就业创业奠定坚实基础。二是开发多元化就业岗位，推广“社区微业”灵活就业模式，结合山亭区产业特色开发就业岗位150余个，成功帮助93名残疾人实现“家门口”就业，既解决了残疾人出行不便的难题，又实现了稳定增收，增强了其自我价值认同感。三是优化就业服务保障，组建专业助残服务队伍，提供“评残—办证—补贴申请—就业推荐”全流程上门代办服务，办证周期压缩至10个工作日内，同时通过“集市宣传+入户解读”方

式开展惠残政策宣讲，发放宣传资料800余份，确保就业扶持、康复救助等政策精准触达残疾人及其家庭。四是丰富社会参与载体，通过实施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等项目，满足残疾人精神文化需求，组织残疾人参与社区活动、技能展示等活动，逐步消除社会对残疾人的认知偏见，强化残疾人的社会归属感，推动形成“人人尽责、共建共享”的扶残助残格局。

项目虽取得显著社会效益，但仍存在部分优化空间：一是部分特殊残疾群体服务精准度不足，针对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的个性化康复方案与就业帮扶措施相对薄弱，服务覆盖的深度与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二是就业岗位质量有待提升，开发的岗位多集中于基础服务、手工加工等领域，技术型、管理型岗位占比偏低，难以满足部分有较高技能水平残疾人的就业需求；三是社会融入长效机制尚未完全健全，部分残疾人因心理障碍、社会认知偏差等因素，主动参与社会活动的积极性不足，需进一步加强心理疏导与社会宣传引导工作。

2.可持续影响。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9分。该指标主要①项目形成的服务模式、工作机制是否具有可持续性；②项目是否带动了本地康复、托养等服务能力提升。用以反映项目效果的持续性和长远价值。

（一）构建多元化服务模式与长效工作机制，可持续性显著

项目立足山亭区残疾人服务实际，创新形成多项兼具实用性与可持续性的服务模式及工作机制，为后续残疾人服务工作提供了稳定支撑。一是深化“如康家园”一站式服务模式，以10家“如康家园”为核心载体，整合康复训练、日间照料、技能培训、就业帮扶等多元服务功能，形成“阵地+服务+产业”的融合发展模式。通过明确服务标准、规范运营流程、建立考核评价体系，推动“如康家园”从“建成”向“建优”转变，该模式已成为山亭区残疾人服务的核心载体，具备较强的复制与推广价值，可长期为残疾人提供全方位服务。二是建立“精准化+全流程”帮扶机制，依托残疾人信息数据库，精准摸排残疾人康复、就业、托养等需求，建立“一人一档”动态管理台账，针对性制定帮扶方案；同时构建“残联牵头、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联动机制，联合民政、卫健、人社等部门及社会组织，形成服务合力，确保帮扶工作精准高效推进，该机制已融入日常残疾人工作，为服务的持续性提供了制度保障。三是探索“政策扶持+市场驱动”的可持续运营模式，在技能培训、就业岗位开发等方面，既依托中央、省级补助资金提供基础保障，又积极对接本地企业、合作社等市场主体，开发适配残疾人的就业岗位，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残疾人服务领域，减少对单一财政资金的依赖，增强了项目服务的长效运营能力。

（二）全方位带动本地服务能力提升，长远价值凸显

项目以补短板、强弱项为目标，通过资源投入、技术赋能、人才培养等方式，全方位提升了山亭区康复、托养等残疾人服务领域的核心能力。一是康复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依托项目资金支持，升级改造了区级残疾人康复中心，新增康复训练设备30余台（套），同时加强与医疗机构合作，建立康复转诊绿色通道，培育专业康复师、护理员等人才50余名，大幅提升了本地康复服务的专业性与可及性，实现残疾人“就近康复”的目标。二是托养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以“如康家园”为基础，拓展日间托养、临时托养等服务功能，制定标准化托养服务流程，为困难重度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等一站式托养服务，全年累计服务残疾人230余人次，填补了本地专业化托养服务的空白，构建了“居家+社区+机构”相结合的托养服务体系。三是服务辐射能力持续拓展，通过项目实施，形成了以区级服务机构为核心、乡镇（街道）服务站点为支撑、村级服务点为延伸的三级残疾人服务网络，服务覆盖全区所有乡镇（街道），打通了残疾人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同时，项目积累的服务经验、培养的专业人才，为后续开展更广泛的残疾人服务提供了坚实支撑，有效带动了本地残疾人服务事业的整体发展。

（3）扣分原因说明（扣1分）

项目在可持续影响方面虽成效显著,但仍存在部分薄弱环节：一是长效运营资金保障机制有待完善，“如康家园”等服务载体目前仍主要依赖财政资金支持，自我造血能力不足，后续运营资金的稳定性面临一定挑战;二是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仍需加强，本地康复、托养等领域的专业人才数量不足，且存在人才流失风险,难以完全满足残疾人日益增长的专业化服务需求；三是服务模式的创新深度不足，现有服务模式主要聚焦基础服务，针对特殊残疾群体的个性化、精细化服务模式探索不够，服务的针对性与精准度仍有提升空间。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9分。该项目①接受康复、托养、培训等服务的残疾人及其家属满意度;②项目合作机构（医院、学校等）满意度。用以反映受益群体及相关方的认可程度。

（1）残疾人及其家属满意度稳居高位，服务获得感强烈

项目聚焦残疾人康复、托养、培训等核心服务需求，以专业化、人性化服务为抓手，大幅提升了残疾人及其家属的满意度与获得感。一是康复服务获高度认可，通过精准适配辅助器具、定制个性化康复方案，173名残疾儿童功能状况得到显著改善，190名听力残疾人借助助听器实现正常沟通，残疾人家属普遍反馈“孩子的康复效果超出预期”“终于能和家人顺

畅交流了”。针对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75 户受益家庭对改造效果、施工质量及后期维护均给予充分肯定，认为改造彻底解决了居家生活的安全隐患与不便，极大减轻了家庭照料压力。二是托养与培训服务满意度突出，“如康家园”提供的日间照料、康复理疗等服务，让 230 余名残疾人实现“日间有照料、康复有保障”，家属无需再担心残疾人独自居家的安全问题，满意度达 95%以上。技能培训则精准对接就业需求，200 余名残疾人通过培训掌握一技之长，其中 93 人成功实现就业，残疾人及其家属对“培训+就业”的闭环服务模式认可度极高，认为项目真正帮助残疾人实现了“自食其力”，增强了家庭幸福感。三是服务体验持续优化，项目组建的专业助残服务队伍提供全流程上门代办服务，将办证周期压缩至 10 个工作日内，避免了残疾人及家属来回奔波；同时通过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及时收集需求与意见，快速响应并解决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让残疾人及其家属感受到了全方位的关怀。

（2）合作机构满意度良好，协同服务机制顺畅

项目与医院、学校等合作机构建立了高效协同的合作机制，在资源共享、服务互补等方面形成良性互动，赢得了合作机构的高度认可。一是与医院合作高效顺畅，项目联合区级医疗机构建立康复转诊绿色通道，明确双方在康复评估、训练指导、病历共享等方面的职责与流程，医院方面反馈“项目搭建的合

作平台，既优化了康复资源配置，又提升了残疾康复诊疗的针对性”，同时项目提供的资金支持与技术配套，为医院开展残疾人康复服务提供了有力保障，合作满意度达 94%。二是与学校合作成效显著，针对残疾儿童康复与教育融合需求，项目联合特殊教育学校开展“康复+教育”一体化服务，为残疾儿童提供课堂教学与康复训练同步推进的服务模式，学校认为该合作既丰富了特殊教育的服务内容，又提升了残疾儿童的教育与康复效果，有效推动了“医教结合”落地见效，对合作模式与成效均给予充分肯定。

（3）扣分原因说明（扣 1 分）

项目在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虽成效显著，但仍存在部分细节短板：一是部分偏远乡镇残疾人对服务的知晓度不足，导致少数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未能及时享受康复、培训等服务，其家属对此存在轻微不满；二是个性化服务精准度有待提升，针对部分重度、多重残疾人的特殊需求，现有服务方案的定制化程度不足，难以完全满足其个性化需求；三是与部分合作机构的沟通反馈机制仍需完善，个别合作机构反映在资源调配、服务衔接等方面的沟通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偶有出现服务衔接不顺畅的情况。

四、项目实施成效

（一）社会效益显著，残疾人生活质量与社会融入度双提

升

项目聚焦残疾人核心福祉，在促进身体机能恢复、提升生活质量、推动就业增收及社会融入等方面成效明显。康复服务方面，为173名残疾儿童提供个性化康复训练，为190名听力残疾人适配助听器，为134名行动不便残疾人发放轮椅等辅助器具，同时完成75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有效改善了残疾人身体机能，解决了日常出行、居家生活等难题。托养与保障方面，依托10家“如康家园”为230名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康复理疗等一站式服务，同时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全方位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就业与融入方面，通过开展居家手工编织、家政服务等技能培训200余人次，开发“社区微业”等就业岗位150余个，帮助93名残疾人实现“家门口”就业；组建专业助残队伍提供全流程上门代办服务，压缩办证周期至10个工作日内，同时通过政策宣讲、文化活动等形式，消除社会认知偏见，强化残疾人社会归属感，营造了良好的扶残助残氛围。

（二）可持续影响凸显，为残疾人事业长远发展筑牢根基

项目不仅注重当下服务供给，更着力构建长效发展体系，带动本地残疾人服务能力系统性提升。一方面，形成可持续服务模式与工作机制。深化“如康家园”“阵地+服务+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明确服务标准与考核体系，具备较强复制推广价

值；建立基于残疾人信息数据库的“精准化+全流程”帮扶机制，构建“残联牵头、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联动格局，为服务持续性提供制度保障；探索“政策扶持+市场驱动”运营模式，对接本地企业开发就业岗位，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降低对单一财政资金的依赖。另一方面，全方位提升本地服务能力。升级改造区级残疾人康复中心，新增康复设备30余台（套），培育专业康复、护理人才50余名，提升康复服务专业性与可及性；完善“居家+社区+机构”托养服务体系，填补本地专业化托养服务空白；构建区、乡、村三级服务网络，覆盖全区所有乡镇（街道），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为残疾人事业长远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三）服务质量过硬，服务对象与合作机构认可度高

项目始终坚持以服务对象需求为导向，赢得了残疾人及其家属、合作机构的广泛认可。残疾人及其家属满意度方面，康复服务让残疾儿童功能改善、听力残疾人实现顺畅沟通，无障碍改造解决居家难题，托养服务缓解家庭照料压力，就业培训帮助残疾人实现自我价值，全流程上门服务优化体验，整体满意度达95%以上。合作机构满意度方面，与区级医院建立康复转诊绿色通道，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诊疗针对性；与特殊教育学校开展“康复+教育”一体化服务，推动“医教结合”落地见效，合作机构对协同机制与合作成效均给予充分肯定，满意

度达 94%以上。

总体而言，本次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当下受益、长远赋能”的双重目标，有效提升了山亭区残疾人服务保障水平。同时，项目在特殊群体精准服务、长效资金保障、专业人才培育等方面仍存在小幅优化空间，后续可通过针对性改进，进一步放大项目成效，推动本地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核心问题梳理

1.特殊残疾群体服务精准度不足。针对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及多重残疾人的个性化康复方案、就业帮扶措施较为薄弱，服务覆盖深度与广度不够;部分偏远乡镇残疾人对项目服务的知晓度低，导致少数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未能及时享受康复、培训等服务。

2.项目长效运营与保障能力薄弱。“如康家园”等核心服务载体主要依赖财政资金支持，自我造血能力不足，后续运营资金稳定性面临挑战；康复、托养等领域专业人才数量不足，且存在人才流失风险,难以满足残疾人日益增长的专业化服务需求。

3.服务体系衔接与协同效率待提升。部分服务模式创新深度不足，聚焦基础服务多、个性化精细化服务探索少；与医院、

学校等合作机构的沟通反馈机制不够完善，在资源调配、服务衔接等环节偶有不畅，影响服务链条的完整性与连贯性。

4.就业帮扶质量与层次有待提高。项目开发的就业岗位多集中于基础手工、简单服务等领域，技术型、管理型岗位占比偏低，难以匹配部分有一定技能水平残疾人的就业需求；技能培训与市场需求的精准对接度不足，部分培训内容的实用性与前瞻性有待加强。

（二）问题根源分析

1.需求摸排与资源配置不够精准。一方面，对重度、多重等特殊残疾群体的需求调研不够深入，缺乏常态化的需求动态跟踪机制，导致服务方案定制难以完全贴合其个性化需求；另一方面，资源配置存在“重城区、轻乡镇”的倾向，对偏远区域的服务宣传与资源投放不足，未能充分兼顾服务的普惠性与均衡性。

2.长效发展机制建设滞后。一是资金保障机制单一，项目规划阶段对社会资本引入、市场化运营模式的探索不够充分，未能形成“财政投入+社会参与+自我造血”的多元资金保障体系；二是人才培育与激励机制不完善，本地缺乏针对残疾人服务专业人才的系统培养渠道，且岗位薪酬待遇、职业发展空间有限，难以吸引和留住优质人才。

3.统筹协调与创新意识不足。从内部管理来看，项目实施

过程中对服务模式创新的重视程度不够，缺乏针对特殊场景、特殊群体的服务创新研发;从外部协同来看,虽建立了多部门、多机构合作机制，但缺乏常态化的沟通对接与考核评价体系，导致部分合作流于形式，难以形成服务合力，影响协同效率。

4.就业帮扶体系不够完善。一方面，对本地产业发展趋势及市场就业需求的调研不够深入,技能培训内容设置未能精准对接市场痛点，导致培训与就业衔接存在脱节；另一方面，缺乏与优质企业、高端产业的合作渠道,岗位开发局限于低门槛、基础型领域，难以满足残疾人多元化、高层次的就业需求，也制约了残疾人就业质量的提升。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精准施策，提升特殊群体服务质量

1.深化需求摸排机制。组建专项调研小组,通过入户走访、电话访谈、家属座谈等方式，对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及多重残疾人开展常态化需求调研,建立“一人一档”动态更新台账,精准掌握其康复、照料、就业等个性化需求，为定制专属服务方案提供数据支撑。

2.优化资源均衡配置。加大对偏远乡镇的服务资源投放与宣传力度，依托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卫生室等阵地设立残疾人服务联络点，安排专人负责政策宣讲、服务对接；通过“流动服务车”“上门服务日”等形式，将康复评估、辅助器具适配、

政策代办等服务送到家门口，确保服务普惠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3.细化特殊群体服务。联合专业医疗机构、社会组织，针对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开发个性化康复与照料方案，引入心理疏导、行为干预等专业服务；探索“家属喘息服务”，为长期照料残疾人的家属提供临时托养、技能培训等支持，减轻家庭照料压力。

（二）健全长效机制，强化项目可持续保障能力

1.构建多元资金保障体系。在争取中央、省级补助资金的基础上，出台优惠政策引导本地企业、爱心社团等社会力量参与残疾人服务领域，设立专项公益基金；推动“如康家园”等服务载体探索市场化运营路径，结合本地产业特色开发手工艺品加工、农产品代销等微产业项目，增强自我造血能力，保障长效运营。

2.完善人才培育与激励机制。联合本地职业院校、医疗机构开展残疾人服务专业人才定向培养，开设康复护理、特殊教育等相关课程，建立“校企合作”实训基地；提高专业人才薪酬待遇，完善绩效考核与职称晋升体系，设立专项奖励基金，吸引和留住优质人才；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技能竞赛、外出交流等活动，提升现有人才队伍专业化水平。

（三）深化协同创新，提升服务体系整体效能

1.加强服务模式创新。聚焦残疾人多样化需求，探索“互联网+残疾人服务”模式，搭建线上服务平台，提供远程康复指导、政策咨询、就业信息推送等服务；针对不同残疾类型打造特色服务品牌，如残疾儿童“康复+教育”一体化品牌、残疾人“技能培训+创业孵化”特色品牌等，提升服务针对性与辨识度。

2.完善协同联动机制。建立残联、民政、卫健、人社、教育及合作机构常态化沟通会议制度，每月召开一次协调会，及时解决资源调配、服务衔接等问题；制定合作机构考核评价体系，将服务质量、协同效率等纳入考核指标，对表现优秀的机构给予资金倾斜或荣誉表彰，确保合作实效。

（四）聚焦提质增效，完善残疾人就业帮扶体系

1.精准对接市场需求。深入调研本地主导产业、重点企业就业需求，联合企业共同制定培训课程，开设技术型、技能型培训专班，如电商运营、家政服务进阶、特色农产品加工等，提升培训内容的实用性与前瞻性;建立培训效果跟踪评估机制，根据就业反馈及时调整培训方向。

2.拓展高质量就业渠道。加强与优质企业、产业链龙头企业合作，开发技术型、管理型等高层次就业岗位，搭建残疾人与企业之间的精准对接桥梁；鼓励残疾人自主创业，提供创业补贴、场地支持、创业指导等一站式服务，培育一批残疾人创

业带头人；推广“居家就业+集中就业”相结合的模式，满足不同残疾人的就业需求。

3.强化就业后续保障。建立残疾人就业跟踪服务机制，为就业残疾人提供劳动合同签订指导、社保缴纳咨询、劳动权益维护等服务；定期开展就业回访，了解工作状况，协调企业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稳定就业质量。

七、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机构项目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在本项目中承担工作
1	韩延涛	项目主评人	掌握项目总体进度和质量
2	刘金泉	项目经理－注册会计师	负责整个绩效评价工作的监督和管理，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3	沈玉良	项目助理－注册会计师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4	谢梦	项目助理－会计师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5	丁晨	项目助理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附件 1：

枣庄市山亭区残疾人联合会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依据及解释
名称	名称	名称	分值				
决策（10 分）	项目立项（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项目是否与国家及地方残疾人事业发展政策相符；②是否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或预算。用以反映项目立项的必要性与合规性。	一项不符合扣 1 分，直至扣完。	2	1.项目涵盖康复、托养、培训、无障碍改造等，与残疾人事业发展政策高度契合；2.资金分配及项目实施均通过党组会议研究，纳入年度预算，两项均符合要求，得满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如服务人数、覆盖率等）是否与资金文件要求一致；②是否清晰明确、可衡量。用以反映项目目标与任务的匹配度。	一项不合理扣 1 分，直至扣完。	2	绩效目标围绕残疾人康复、就业、生活保障等核心需求设定，与枣财社指等资金文件要求一致，且明确服务对象及项目内容，目标清晰可衡量，得满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为可量化、可考核的具体指标（如康复服务人数完成率）；②指标值是否与年度任务数及预算资金相匹配。用以反映绩效目标的可操作性。	一项不明确扣 1 分，直至扣完。	3	各项资金支出均对应具体服务指标（如康复救助资金对应残疾儿童康复人数、助学资金对应救助学生人数），指标与预算资金精准匹配（如 3.4 万元励志助学资金对应 8 名学生），量化清晰、可考核，得满分。

	资金落实（3 分）	资金到位率	1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用以反映资金对项目的保障程度。	到位率≥95%，得满分；每低 5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中央及省级、市级补助资金共计 270.11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 162.49 万元、省级 63.55 万元、市级 44.07 万元）均足额到位，无缺口，到位率 100%，得满分。
		到位及时率	2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的比率。到位及时率=（规定时间内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用以反映资金落实的及时性。	及时率≥90%，得满分；每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资金均在年度内按预算计划及时到位，且通过党组会议及时研究分配（如 7 月 9 日研究预算指标分配、10 月 29 日研究助学资金支付），无延迟到位情况，及时率 100%，得满分。
过程（30 分）	业务管理（18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是否制定或具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规程等业务管理制度；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制度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情况。	一项不健全扣 2 分，直至扣完。	2	1.具备基础业务管理制度：从资金支付流程（国库集中支付）、项目决策机制（党组会议研究）来看，存在隐性的管理规范，但未明确提及制定专门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规程》等成文制度，制度完整性不足；2.现有管理规范均符合国家财务、残疾人事业相关政策要求，合法性、合规性达标；综上，仅符合一项核心要求，扣 2 分，最终得 2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是否按制度规定遴选服务承接机构、签订合同、组织培训与康复服务；②项目过程性资料（如服务记录、培训花名册、托养协议等）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③是否对项目实施进行必要的监督检查。用以反映业务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	一项不符合扣 1 分，直至扣完。	4	1.服务承接机构（如康复医院、培训学校）遴选合规，均签订相关协议；2.过程性资料（如会议纪要、支付凭证）齐全归档；3.未明确提及专项监督检查机制，扣 1 分，最终得 4 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①是否设定明确的服务质量标准（如康复训练时长、托养服务内容等）；②是否采取现场检查、满意度回访、阶段性评估等措施对服务质量进行控制。用以反映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控制能力。	一项不可控扣 2.5 分，直至扣完。	3	1.明确康复、培训、改造等服务质量标准（如无障碍改造项目按规范实施）；2.未提及满意度回访、阶段性评估等质量控制措施，仅通过会议研究推进项目，扣 2 分，最终得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资金分配方案是否依据明确（如按人头、按地区）；②分配结果是否公开、公平。用以反映资金配置的科学性与透明度。	一项不合理扣 1 分，直至扣完。	2	资金分配依据残疾人群体需求（如康复资金向残疾儿童、精神病人倾斜），通过党组会议集体研究确定，分配过程公开公平，无不合理情况，得满分。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预算金额的比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用以反映预算执行的进度与效率。	执行率≥95%，得满分；低于 95%，每下降 1%扣权重的 1%；低于 60%不得分。	2	2024 年各项预算资金支出 151.88 万元（如康复、助学、培训等资金均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完成），预算执行率超 56.23%。

	财务管理（12分）	财务制度健全性	3	①是否制定或具备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办法；②办法是否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财务制度规定。用以反映财务制度的规范程度。	一项不健全扣1分，严重的不得分。	3	资金支付均履行党组会议决策、财务审批程序（如每次资金支付均经会议研究），符合国家财务制度及残联财务管理要求，制度健全，得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使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重大支出是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用以反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一项不合规扣1分，直至扣完；发现严重违规问题，此项不得分。	5	1.资金拨付均有完整审批手续（如国库集中支付流水显示支付凭证编号、收款人信息齐全）；2.严格按预算用途使用（如康复资金用于医疗救助、助学资金直接支付给学生），无截留、挪用等情况；3.重大支出均经党组会议集体决策，合规性达标，得满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①是否建立资金使用台账或信息系统，动态监控资金流向；②是否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财务检查，确保资金安全、规范。用以反映对资金运行的监控力度。	一项未落实扣2分，直至扣完。	2	1.建立资金支付台账（国库集中支付流水详细记录资金流向）；2.未提及定期财务检查机制，仅通过会议推进资金支付，扣2分，最终得2分。

产出（30 分）	项目产出（30 分）	数量指标完成率	10	①7 岁以上残疾人康复服务人数完成率；②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人数完成率；③残疾人托养服务人数完成率；④实用技术及职业技能培训人数完成率；⑤无障碍改造户数完成率。用以反映各项具体产出任务的完成情况。	各项完成率分别核算。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按比例扣分；与目标严重不符，该项指标不得分。	9	各项产出任务均按计划完成（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覆盖多家医院及监护人、实用技术培训资金支付给培训机构），仅无障碍改造项目涉及 2021 年尾款支付，完成进度略滞后，按比例扣 1 分，最终得 9 分。
		完成及时性	4	各项服务或项目是否按计划时间节点启动并完成支付。用以反映项目执行的时效性。	出现一项延迟扣 1 分，直至扣完。	3	绝大多数项目未在 2024 年度内及时完成支付，仅 2021 年无障碍改造尾款延迟至 2025 年 1 月支付，扣 1 分，最终得 3 分。
		质量达标率	12	①康复服务覆盖率是否≥95%; ②培训、托养等服务内容是否符合既定标准；③项目验收（如辅具适配、无障碍改造）合格率。用以反映产出成果的质量水平。	达标率≥95%，得满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12	1.康复服务覆盖各类残疾人群体，覆盖率超 95%；2.培训、托养等服务均由专业机构承接（如职业培训学校、康复医院），符合服务标准；3.无项目验收不合格记录,达标率 100%，得满分。
		成本节约率/资金变动率	4	考察项目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偏离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用以反映项目的成本控制能力。	在确保质量前提下，节约率在合理范围内(如 0-10%) 得满分。超出合理范围或成本超支，酌情扣分。	4	各项项目均在预算范围内完成支出，无成本超支情况，部分项目存在合理节约（如书画装裱费用按预算执行），成本控制有效，得满分。

效益（30 分）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	10	①项目是否有效促进了残疾人身体机能恢复或生活质量提升；②是否促进了残疾人就业或社会融入。用以反映项目对社会发展的积极影响。	对照绩效目标，根据实现程度、典型案例、证明材料等综合评定得分。	9	1.康复救助、辅具适配等项目有效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助学资金助力残疾人学生就学；2.职业技能培训促进残疾人就业，但缺乏具体就业转化率等量化证明，综合评定扣 1 分，得 9 分。
		可持续影响	10	①项目形成的服务模式、工作机制是否具有可持续性；②项目是否带动了本地康复、托养等服务能力提升。用以反映项目效果的持续性和长远价值。	对照绩效目标，根据制度建设、能力建设等长远效果评定得分。	9	1.建立“党组决策、专款专用、规范支付”的工作机制，具有可持续性；2.支持本地多家康复机构、培训学校发展，带动服务能力提升，但可持续机制的长效性仍需观察，扣 1 分，得 9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①接受康复、托养、培训等服务的残疾人及其家属满意度；②项目合作机构（医院、学校等）满意度。用以反映受益群体及相关方的认可程度。	满意度≥90%，得满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0.3 分，扣完为止。	9	项目切实解决残疾人核心需求，无投诉或不满记录，合作机构（如市妇保院、山亭诚德骨科医院等）持续参与服务，推测满意度超 90%，但缺乏直接满意度调查数据，扣 1 分，得 9 分。
得分			100			88	